# 中華民國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重技術手冊

# 壹、競賽資訊

一、競賽日期: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(星期四)至115年4月23日(星期四)。

# 二、競賽場地:

(一)比賽場地:長庚科技大學。

地址: 嘉義縣朴子市嘉朴路西段2號。

(二)練習場地:同比賽場地。

地址:同比賽場地。

# 三、競賽項目:

高男組	高女組
60公斤級:60公斤以下(含60.00公斤)	48公斤級:48公斤以下(含48.00公斤)
65公斤級: (60.01公斤至65.00公斤)	53公斤級: (48.01公斤至53.00公斤)
71公斤級: (65.01公斤至71.00公斤)	58公斤級: (53.01公斤至58.00公斤)
79公斤級: (71.01公斤至79.00公斤)	63公斤級: (58.01公斤至63.00公斤)
88公斤級: (79.01公斤至88.00公斤)	69公斤級: (63.01公斤至69.00公斤)
94公斤級: (88.01公斤至94.00公斤)	77公斤級: (69.01公斤至77.00公斤)
110公斤級: (94.01公斤至110.00公斤)	86公斤級: (77.01公斤至86.00公斤)
110公斤以上級:110.01公斤以上	86公斤以上級:86.01公斤以上
國男組	國女組
56公斤級:56公斤以下(含56.00公斤)	44公斤級:44公斤以下(含44.00公斤)
60公斤級: (56.01公斤至60.00公斤)	48公斤級: (44.01 公斤至48.00公斤)
65公斤級: (60.01 公斤至65.00 公斤)	53公斤級: (48.01公斤至53.00公斤)
71公斤級: (65.01公斤至71.00公斤)	58公斤級: (53.01公斤至58.00公斤)
79公斤級: (71.01公斤至79.00公斤)	63公斤級: (58.01公斤至63.00公斤)
88公斤級: (79.01公斤至88.00公斤)	69公斤級: (63.01公斤至69.00公斤)
94公斤級: (88.01公斤至94.00公斤)	77公斤級: (69.01公斤至77.00公斤)
94公斤以上級:94.01公斤以上	77公斤級以上級:77.01公斤以上

四、預定賽程表: 視各組各量級實際參賽人數,由中華民國舉重協會(以下簡稱舉重協會)排定後公告於大會官網及舉重協會網站。

#### 五、參加辦法:

- (一) 學籍規定: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辦理。
- (二) 年齡規定: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。惟國中部須以滿14歲為限(年齡計算至115年4月18日開幕日止)。
- (三)身體狀況:依據競賽規程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辦理。
- (四) 參賽資格: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(以下簡稱地方政府),辦理選拔賽,各組各量級報 名至多以3人為限。

#### 六、報名:

- (一) 參加競賽各地方政府依據競賽規程第十四條至第十九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 各參賽單位於各組得報名10名運動員,惟參加比賽以8名為限,每量級至多2名運動員參賽。
- (三) 每一位運動員以參加一量級為限。
- (四)運動員得跨競賽種類、科目、項目;賽程衝突時,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種類、科目、項目,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。未依規定時間請假者,該種類、科目、項目以無故棄權論。

# 七、比賽辦法:

(一) 比賽規則:採用中華民國舉重協會最新翻譯公告之規則;如規則解釋有爭議,以國際舉重 總會(IWF)公布之最新英文版為準。規則中如有未盡事宜,則以審判委員之判決為最終 判決,不得上訴。

### (二) 競賽規定:

- 1. 所有級別以總和決定名次,抓舉無成績或未參加抓舉者,不得參加挺舉。
- 2. 報名後得更改參賽級別,惟必須於技術會議中提出,名單簽署提出後即予確認;未 提出更改名單或未出席技術會議者,視為不更改報名之參賽量級。
- 3. 運動員應依規定時間攜帶運動員證參加過磅,未攜帶者不准過磅。
- 4. 最新規則,選手必須穿著舉重服過磅,過磅時不得穿著鞋子、襪子或配戴任何3C產品、手錶等。磅秤上顯示之重量要考量服裝重量會減去250公克,若未達正確該級別重量,選手將無法參賽。
- 5. 男女過磅時必須穿著舉重服,舉重服裡面可穿或不穿內衣褲。
- 6. 倘體重未能於過磅時間內合於技術會議確認之量級,則喪失比賽資格。
- 7. 每場比賽由運動員介紹開始,介紹完畢後計時10分鐘開始比賽;未參加運動員介紹 者,取消比賽資格。
- 8. 運動員出場競賽應穿著國際規定之專業舉重衣及運動鞋。舉重衣必須印或繡 有至少5 公分之各單位字樣及標誌。
- 9. 運動員因故無法比賽,依競賽規程第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- 八、器材設備: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,均須符合國際舉重總會技術規則之規定,惟技術塑膠 槓片1公斤、1.5公斤、2公斤、2.5公斤及5公斤包膠鐵片重量符合技術規則由大會 (協會)認證。

#### 九、醫務管制:

- (一) 運動禁藥:依競賽規程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性別檢查:必要時在大會期間得進行性別檢查。
- 註:運動員於比賽進行中受傷時,由大會醫護人員處理。

### 貳、管理資訊

一、競賽管理:在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組織委員會指導下,由舉重協會負責舉重競賽各項技術工作。

#### 二、技術人員:

- (一)審判委員:共5人,召集人及委員由舉重協會與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(以下 簡稱高中體總)會商共同擬具推薦名單,報由115年全中運執行委員會(以下簡稱執 委會)自名單中遴聘之,其中必須包括115年全中運承辦單位及高中體總推薦代表各1人( 負責運動員資格、性別等申訴)需A級裁判。
- (二) 裁判人員:裁判長及裁判由舉重協會與高中體總會商共同擬具推薦名單,報由執委會 自名單中遴聘之,裁判長及裁判應聘請國家A級裁判優先擔任,並於競賽前三年內仍持 續執行裁判工作。
- 三、申訴:依競賽規程第三十三條至第三十四條規定辦理,國際單項運動規則另有規定者,依其規定辦理。

#### 四、獎勵:

- (一) 依競賽規程第三十二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 頒獎於每項決賽後舉行,接受頒獎者必須穿著代表隊制服。
- (三) 凡全部賽程中未曾出賽者不予獎勵。
  - (四) 團體錦標計算依競賽規程第三十二條及附表十一辦理。

### 參、會議

## 一、技術會議:

(一) 國男、國女組:

訂於115年4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2時於長庚科技大學舉行。

(地址:嘉義縣朴子市嘉朴路西段2號)

(二) 高男、高女組:

訂於115年4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2時於長庚科技大學舉行。

(地址:嘉義縣朴子市嘉朴路西段2號)

二、裁判研習及實務演練會議:

訂於115年4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3時於長庚科技大學舉行。

(地址:嘉義縣朴子市嘉朴路西段2號)